

广东再有30个村落拟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唐培峰报道：

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网站消息，10月26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拟列入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村落名单的公示》。公示显示，拟将北京市密云区大城子镇墙子路村等1352个村落列入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其中包含中山市三乡镇雍陌村等30个广东省的村落。

据了解，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共有来自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2138个村落推荐上报，根据《住房和

城乡建设部办公厅等关于做好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调查推荐工作的通知》（建办村函〔2022〕271号）要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村镇建设司会同文化和旅游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国家文物局文物古迹司、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司、农业农村部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司组织专家对自荐上报的2138个村落进行评审。经专家评审，拟将北京市密云区大城子镇墙子路村等1352个村落列入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梁丽珠获评 巾帼河湖卫士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克正、通讯员赵雪峰报道：近日，由水利部、全国总工会、全国妇联主办的第二届“最美河湖卫士”入选名单公示完毕。广州市民间河长梁丽珠作为广州市唯一人选，入选全国十佳“巾帼河湖卫士”，同时，也是广东省唯一一位获此称号的民间河长。广州市河长制办公室表示，梁丽珠入选“巾帼河湖卫士”是对广州治水理念的重要肯定，更是给予共筑清水梦不断完善的信心。

梁丽珠是广州市荔湾区汇龙小学的党支部书记、校长，此学校门外就是古老的驷马涌。梁丽珠借助“党员牵头，小手拉大手”的辐射效应，五年来共计带动1260名师生参与其中，先后带动了1200多个家庭开展假期亲子巡河，形成了1200余份巡河记录，协同治水的足迹遍及全国各地。

2020年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学生开启居家学习模式。在此期间，梁丽珠创新活动形式，践行绿色生活，在纪念“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云主题活动中，带领党员录制“居家节水小妙招”，指导学生录制“节水我承诺”微视频，以多种形式传播生态文明理念。社区宣传、文创活动、创客行动等特色模式都是梁丽珠给予志愿者及小河长“协同治水”的“索引”，也是积极践行“两山论”，持续深化节水护水志愿活动的生动“说明书”。

梁丽珠于2020年立项了协同治水的党建课题，2021年立项了小河长课程研发的重点规划课题，通过创新生态研究开发并实施小河长课程，开展研学式治水实践，助力学生成长为河长式公民，切实推动河长制进校园、进课堂、进课程。

她开发了小河长课程，引导学生主动参与城市水环境协同治理，在河长式公民的成长历练中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并设置预备小河长、小河长、小河长导师三级晋阶岗位，为一批批小河长的更替，为师生的社会参与提供常态化路径。至今，小河长岗位晋阶已覆盖1260人次，区河长办为180位同学颁发了民间小河长、小河长导师聘书。

云浮打击“黑气” 专项行动成效显著



打击“黑气”专项行动现场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蒋雯菁、通讯员黄俊报道：今年9月以来，云浮市坚决贯彻省、市关于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要求，聚焦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部署，从9月23日至10月15日在全市范围集中开展打击“黑气”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威胁燃气安全的“黑气”违法行为，实现“以打促治、以打促防”的目标，推动全市燃气行业安全水平有效提升，全力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高位谋划推动 精心组织部署

云浮市委书记卢荣春、市长李庆新分别对城镇燃气安全多次作出批示，要求坚决打击“黑气”窝点，彻底消除安全隐患。云浮市委常委、副市长，市委秘书长谢月浩亲自担任打击“黑气”专项行动总指挥，组织召开专门会议，研究部署专项行动的开展。云浮市住建局牵头制定《云浮市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实施方案》《云浮市城镇燃气安全整治“百日行动”实施方案》《云浮市打击瓶装液化石油气违法专项行动方案》等系列方案，明确打击违法违规经营燃气行为的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具体措施，对“黑气”充装、储存、运输、销售等全链条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严厉打击。

建立行动机制 强化部门联动

云浮市积极探索实施上下贯通、

当前，中国传统村落名录中的共有村落6819个，其中，广东省共有263个村落名列其中。而此次拟列入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30个广东村落中，分别来自潮州市（5个），河源市（3个），惠州市（4个），江门市（5个），揭阳市（3个），清远市（4个），汕头市（2个），阳江市（2个），湛江市（1个）和中山市（1个）。

据悉，此次公示将从2022年10月26日持续至11月1日。

采用“3456”工作法 肇庆自建房整治 呈现“加速度”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蒋雯菁、通讯员唐耿报道：长沙自建房坍塌事故发生后，肇庆市迅速组织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安全整治百日行动，在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中提炼并推广“3456”工作法，指导一线工作人员加强对专项整治工作的排查、管控、处置等重点环节的把控能力，全面提升排查工作的精准性、风险管控的实效性、危险处置的科学性，助力肇庆市经营性自建房安全整治工作呈现“加速度”。

“3”——三充分

自建房排查要做到“三充分”：充分利用房屋建筑承重体调查、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房地一体等工作成果；充分发挥部门和镇（街）、村（居）两委等基层单位作用；充分动员社会力量。通过“三充分”，全面预估区域内自建房数量和分布，根据前期工作掌握的房屋数据，做到有的放矢，坚决摸准经营性自建房底数，确保不漏一楼。

“4”——四告知

存在隐患自建房要落实“四告知”：告知业主，落实整治；告知使用人，停止使用；告知镇、村，加强巡查；告知群众，危险勿近。通过“四告知”，督促产权人、使用人严格落实隐患排查整治主体责任，镇（街）、村（居）落实属地责任，对存在隐患自建房风险及时有效进行管控，并告知周围群众主动避险，确保“人不进危房、危房不进人”。

“5”——五查法

自建房排查中要落实“五查法”：绕、阅、问、记、录。绕：绕房屋一周仔细勘察；阅：查阅房屋相关资料；问：询问业主或使用人房屋情况；记：现场记录房屋情况；录：将排查情况录入城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信息归集平台。通过“五查法”，规范排查程序，指导一线工作人员全面掌握房屋基本情况和信息，提高房屋情况初判的精准度，提升录入系统的数据质量和速度。

“6”——六处置

危险房屋要严格落实“六处置”：劝离、警戒、值守、鉴定、加固、拆除。劝离房内人员；存在隐患自建房周边需进行警戒；镇街加强值守；进行安全鉴定；根据鉴定结果进行维修加固；对危及相邻建筑和他人安全的房屋，经专业检测机构鉴定不能通过技术手段消除安全隐患的，要依法依规予以拆除。通过落实“六处置”，及时管控风险隐患，坚决守住不亡人的底线，同时组织开展房屋安全鉴定，按照鉴定的房屋安全等级，科学指定整治方案，实施分类整治，“一户一策”“一栋一策”，坚决避免“一刀切”，坚决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经过精准指导、精心部署，各地充分利用“3456”工作法精准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安全整治“回头看”，查漏补缺，工作成效提升显著。